



1.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占基金资产的80%-95%，除股票以外的其他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国债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迟于6个月内完成建仓。截至2007年3月27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和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

2.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75% × 窗口期A6000成长指数收益率 + 25% × 1年内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3. 上述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计算公式包括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率、25% × 1年内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的计算公式和窗口期A6000成长指数收益率、25% × 1年内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的计算公式。

4. 2010年12月6日，新华富时600成长指数正式更名为富时中国A600成长指数。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4)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 (5)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7)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的计提方法、计价标准和支付方式

- (1)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1.5%。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年管理费率 / 12 \times 当天数$

E为每日应计的基金管理费。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0.25%。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年管理费率 / 12 \times 当天数$

E为每日应计的基金托管费。

F为前一天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3) 其他费用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4) 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计算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5) 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计算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之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6) 其他费用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中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 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之“(二) 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董事会成员的相关信息；更新了监事会成员的相关信息。

(二) 对“四、基金管理人”的基金托管人概况和基金托管经营情况进行了更新。

(三) 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之“(一)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和“(四) 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信息。

(四) 更新了“十一、基金的组合报告”部分的内容(报告期为2015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五) 更新了“十四、基金的业户部分”的内容(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5年3月31日止)。

(六) 更新了“二十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之“(一) 资料寄送服务”和“(四) 网络在线服务”。

(七) 更新了“二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的内容(自2014年9月28日至2015年3月27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浦发银行为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代销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6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代理销售机构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

2. 代销机构的名称
投资者可在代销银行的各指定网点进行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参阅代销银行的相关规定。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fjc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浦发银行为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过往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风险在于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敬请投资人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1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 投资有限公司为汇丰晋信恒生龙头 指数A、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代销 机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基金代码	54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代理销售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2)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亚正行”)。

2. 代销机构的名称
投资者可在诺亚正行的指定网点和基金网上交易平台进行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参阅诺亚正行的相关规定。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noah-fund.com
客服电话：400-821-5399

(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fjc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诺亚正行为旗下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和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过往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风险在于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敬请投资人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1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旗下开放式基金通过汇丰银行(中国) 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 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基金代码	54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代理销售机构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3.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fjc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2)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fjc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6.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10.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 本公司对本公司新增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银行”)代销的汇丰晋信恒生A股行业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